

## 慈濟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卓獎生教學基本能力檢定作業要點

104 年 1 月 20 日 103 學年度第六次中心會議審議通過  
104 年 3 月 30 日 103 學年度第二次師資培育中心諮議委員會修正通過

- 一、依據本中心「卓越師資培育獎學金甄選作業要點」第五點淘汰機制訂定之。
- 二、本校卓獎生每學年度需取得至少 1 項教學基本能力檢定合格證書。
- 三、對象：本中心卓獎生，師資生得適用之。
- 四、檢定項目資格認定：學生具卓獎生身份起，所通過之檢定項目始可採認。
- 五、各單位辦理中學學校教師所需教學基本能力舉辦的檢定項目獲得合格證書或佳作以上之名次，可審核認定。各類檢定項目請參考附表一。
- 六、非附表一所列檢定項目者，應填列附件一申請表並檢附相關資料提出申請，經審核通過後始得認定。
- 七、本作業要點經中心會議、師資培育中心諮議委員會通過後，並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附表一 教學基本能力選定項目

一、教案設計或課程設計能力

二、實務教學能力

三、語文能力(含中文能力、日語能力、檢定華語口語與表達、客語、原住民語、閩南語等)

四、板書能力

五、教學科技或資訊能力(本校之資訊能力檢定需三項皆通過才採計、勞委會軟體應用、網頁設計、硬體裝修丙級)

六、數位教學能力(互動式電子白板教學能力、數位教學能力檢定)

七、教具製作能力

八、本校各系所專業相關之檢定，如下所列：

證照名稱(中文)	證照名稱(英文)
運動證照(含救生員證、各項教練及裁判證)	
水中體適能指導員證照	
高級心臟救命術	ACLS
初級救護技術員	EMT1
急診創傷訓練	ETTC
Java 程式或資料庫專業人員	
電腦技能基金會之資訊專業人員(ITE)鑑定	
醫資管理師	
LPIC (Linux Professional Institute Certification) Level 1	
遺傳諮詢師	Genetic Counselor
保母人員單一級技術士	
C級幼兒指導員	
華語文師訓班合格證書	
童子軍木章基本訓練合格書	
「中華民國彼拉提斯運動協會 C級師資認證」	
「初級救護技術員」(EMT1)	

附件一

慈濟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卓獎生/師資生「教學基本能力檢定」認定申請表

姓名		學系	
學號		申請任教科別	
開始修讀教育學程學年度		獲得卓獎金學年度	
參加檢定名稱			
主辦單位			
檢定內容說明			
佐證資料 (例如檢定機構簡介、檢定內容說明、檢定通過影本等)			

審核結果欄(申請者勿填)

審核結果	
備註意見	